

证券代码：603259

证券简称：药明康德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97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情况说明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披露了有关集体诉讼事宜。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《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情况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9-007）。

上述集体诉讼已经以被告一方（包括 WuXi PharmaTech (Cayman) Inc.、其时任 5 名董事及/或高级管理人员及参与其下市交易的其他全部买方团成员）胜诉而完结。

纽约时间 2020 年 10 月 28 日，诉讼当事人已向纽约州南区美国联邦地区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确认原告不会就法院于纽约时间 2020 年 10 月 14 日所作驳回原告所有诉讼请求的判决提出上诉。

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本公司的信息请以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31 日